

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審查貨運合同、保險和責任
2. 編號	LOLTLC501A
3. 應用範圍	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從業員應能應用商業法知識，審查及檢查貨運合同、保險及責任。
4. 級別	5
5. 學分	6 (僅供參考)
6. 能力	<p>6.1 擁有相關商業法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相關法律知識（例如：香港法律制度、合同法、代理法及商品銷售法） ● 瞭解行業的主要特點及業務程序 <p>6.2.1 審查銷售合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查銷售合同（或銷售合同的證明）並確認相關條款和條件，以作為整項貨運任務計算攤分費用的基礎 ● 按照銷售合同檢查買、賣相方各自的責任、權利和義務 <p>6.2.2 審查服務合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查並確認服務合同和證明文件 ● 按照銷售合同檢查客戶及供應商相方各自的責任、權利和義務，以識別風險及問題等 <p>6.2.3 評估保險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貨運項目的關鍵風險因素角度，評估貨運所需的保險 ● 向經紀/代理安排適當保險，為貨運項目提供所需保障 ● 在發生損失或損害事故時，協助客戶按照保險條款及標準程序提出索償 ● 按照保險條款要求，就保險索償向承保方提交所有文件 <p>6.3 管理貨運項目的法律責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適當風險分析技術，評估運輸任務中因內部錯誤或疏忽直接對客戶及第三者構成法律責任的風險 ● 安排適當責任保險，為所涉及的風險提供所需保障 ● 在發生損失或損害事故時，按照條款要求及標準程序提出保險索償 ● 按照保險條款要求，就保險索償向承保方提交所有文件
7. 評核指引	<p>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檢查銷售合同及服務合同 ● 能夠評估所需保險 ● 能夠管理貨運項目的法律責任
8. 備註	